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6120
聯絡人：顏駿凱
電 話：04-37061111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72944B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請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案，業經本部審議通過並核定（認證生效日自107年8月1日起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07年6月22日召開之「106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會」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貴校審議結果為「通過；認證有效期間依認證要點第7點第1款、第2款規定辦理」。
- 三、請貴校將學校基本資料、評鑑結果及辦學特色一覽表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以供民眾瀏覽。

正本：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

2018-07-12
08:15:42
交 章



1070072944